

天气、气候、水文、海洋及相关环境服务与应用委员会 第三次届会(SERCOM-3)

选举与投票流程

解释性说明

根据**总则第六十七条**(《基本文件第 1 号》(WMO-No. 15)), 协会和委员会须按主席和副主席的职务次序分别进行选举。选举流程将从选举主席开始。

必要时, 将按以下顺序进行选举和投票。

- (1) 会议主持者宣布选举会议开始, 并请提名委员会主席提交报告。
- (2) 提名委员会主席提交报告。
- (3) 会议主持者询问是否还有其他提名。
- (4) 如果对提名委员会主席报告中确定的候选人名单有补充提名, 会议主持者可短暂休会, 以便提名委员会再次集会, 仅就新提名进行审查。
- (5) 如果协会和委员会主席或副主席职位的候选人数多于空缺职位数, 将举行投票以填补所需职位。
- (6) 会议主持者从到场出席会议的已注册与会者中指定多名唱票员, 与秘书处人员一同在主席台上观察投票的进程和管理。
- (7) 会议主持者请首席代表/代理人登录投票系统, 确认出席, 并通过投票门户网站议程页面上的法定人数验证投票, 验证法定人数。
- (8) 会议主持者要求确认候选人姓名已输入系统。唱票员向会议主持者确认该姓名正确无误且系统已准备就绪。
- (9) 会议主持者宣布投票开始, 并要求 SERCOM 投票人按所提供的指示投票。
- (10) 会议主持者询问是否所有 SERCOM 投票人均已投票。
- (11) 会议主持者宣布投票结束, 并要求选举管理员停止表决系统的运行、生成唱票员报告。
- (12) 唱票员们核实并认可该报告, 将其转交会议主持者。会议主持者向 SERCOM 成员宣布结果, 并要求管理员删除与已结束的投票轮次相对应的信息。
- (13) 如果未达到法定多数, 或候选人票数相等, 会议主持者则要求秘书处/行政官准备新一轮投票。
投票人不必再次登录, 但会回到欢迎页面; 会议主持者重复投票流程第 8 步至第 12 步, 直至达到宣布候选人当选所需的多数。

电子投票系统投票指南

电子投票系统投票指南见本解释性说明的附件。
